##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 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现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 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本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 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 日